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白水县农业农村局 的 冰雹灾害农业灾后恢复生产物资采购(二次)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货物 冰雹灾害农业灾后恢复生产物资采购-43%戊唑醇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南京南农农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0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,000.64 万元(大写：壹亿柒仟万零陆仟肆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23,974.74 万元(大写：贰亿叁仟玖佰柒拾肆万柒仟肆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2. 货物 冰雹灾害农业灾后恢复生产物资采购-25%吡唑醚菌酯悬浮剂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山东爱帮农药业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,100 万元(大写：壹亿贰仟壹佰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5,062 万元(大写：伍仟零陆拾贰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3. 货物 冰雹灾害农业灾后恢复生产物资采购-含氨基酸水溶肥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菏泽开发区曹州农用化学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9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,158 万元(大写：叁仟壹佰伍拾捌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6,659 万元(大写：陆仟陆佰伍拾玖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4. 货物 冰雹灾害农业灾后恢复生产物资采购-0.01%28高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山东邹平农药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2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,978.97 万元(大写：叁亿肆仟玖佰柒拾捌万玖仟柒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10,000 万元(大写：壹亿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白水县秦浓农化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